

安徽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皖教助函〔2016〕86号

关于报送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 有关情况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根据《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教育扶贫的实施意见》（皖政办〔2016〕11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现将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有关情况报送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填报内容

《2016-2017 学年高校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资助情况分类统计表》（见附件 1）和《2016-2017 学年高校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资助情况明细表》（见附件 2）

2. 报送方式

请以电子版形式报送，发送邮件至 bzkzz@ahedu.gov.cn。其中，附件 1 请同时加盖学校公章，扫描为 pdf 格式文档报送。

3. 有关要求

各高校要高度重视，按时报送，确保数据完整、准确、真实，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1 月 10 日。

联系人：赵慧，联系电话：0551-62831889。

附件：1. 2016-2017 学年高校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
受资助情况分类统计表

2. 2016-2017 学年高校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
受资助情况明细表

安徽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2016年12月24日

附件1

2016-2017学年高校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资助情况分类统计表

学校名称：（盖章）

序号	学校名称	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（人）			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资助情况（万元）		
		合计	省内生源	省外生源	合计	国家助学金	其他资助

填报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审核人：

附件2

2016-2017学年高校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资助情况明细表

序号	学校名称	姓名	身份证号	院系	专业	班级	学历	学制	手机号码	入学前户籍所在地			是否为安徽省户籍	获资助金额（元）							备注		
										省	市	县		国家奖学金	国家励志奖学金	国家助学金	国家助学贷款	校内奖学金	校内助学金	勤工助学		学费减免	其他

说明获资助金额填写2016-2017学年秋季学期实际获得的资助情况。